

席绢

点绛唇

一白一黑的背影自成一方世界，而那
世界很小，只能容纳她一人。

江苏文艺出版社
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



席绢

点绛唇

江苏文艺出版社
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

点 绛 唇

作 者： 席 绢
责任编辑： 汉 西
责任校对： 左 阳
责任监制： 江伟明 孙 慧

出版发行： 江苏文艺出版社 （邮政编码：210009）
经 销： 江苏省新华书店
印 刷： 南京京新印刷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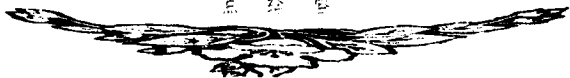
850×1168mm 1/32 插页3 印张6
字数：100,000 1998年9月第1版第1次印刷
印数：1—50,000册

标准书号： ISBN 7-5399-1285-5/I·1194
定 价： 8.00 元

（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）



席绢一九九三年冬台北留影 (黄镇华 摄)



阡陌的话

久违了，书友友们。虽然阡陌已经沉默了一年多了，但市场上铺天盖地的盗版、假冒席绢的作品上无一例外的都有“阡陌”作的序，为此阡陌挨了不少骂。可气的是李逵遇上了冒他之名干坏事的李鬼还可以报以老拳，打得他跪地求饶，可是阡陌“功夫”不够，“力气”不足，只能生生闷气。我曾想我要是能够进入时间隧道，回到古代去请求石无忌兄弟，或者请来丁皓、石强、耿氏父女，就可以教训那些不法书商了。说笑归说笑，确实由于盗版狂潮的冲击，什么污七八糟的书都用“席绢”冠名，结果造成了一个假象，使那些不明真相的人认为，那个台湾的叫席绢的小妮子净炮制污七八糟的东西。正因为这个原因，上级审批机构不得不小心谨慎，这是正版席绢迟迟不能出版的主要原因。

终于雨过天青了，上级在经过一番审慎的分析和认真的审阅以后，同意出版席绢作品了。这是书友之喜，也是书友俱乐部之喜，经过很长一段时间的等待以后，连阡陌都失望了，失去信心了，几次要求书友俱乐部与书友联络，早日把购书余款退回去。可是许多书友坚持把钱存在俱乐部，他们说，我们能等，等待席绢新作，等待正版；尽管街上已有新书盗版，但他们信任江苏文艺出版社的痴心不改，还是要买江苏文艺出版社的正版书，这使阡陌十分感动。





现在正版书又面世了！为了回报书友的爱，书友俱乐部对新书作了全新的装帧，封面设计典雅大方，打开封面，你会看到一份精美的贺卡，上面有席绢的照片、席绢小语和阡陌的祝愿。只要你小心地沿着虚线用刀裁开便是一份难得的赠友礼品；再看扉页，是帧席绢的照片；正文纸张，是专门请造纸厂特制的淡粉色的 60 克纯情小说专用纸。从以上可以看到，我们反盗版、反假冒的决心。

为了满足一部分书友收藏的需要，我们还专门制作了一批典藏本。这批典藏本是经过阡陌重新编排过的，把相关的连贯的故事编到了一起，使你可以像看连续剧一样，上看父母，下看子孙，席绢笔下无论情殇、情变、情劫、情障、情孽、情缘都可以一气读完。盗版者虽然可以偷来席绢的书，把它拼在一起，但那是十分拙劣的拼盘。想了解故事来龙去脉的人，还是不容易找出头绪。阡陌为大家做了一点工作，也许看起来会方便得多。不少书友已经成长成大人了，许多小朋友刚刚进入豆蔻年华，新老朋友都是席绢书友俱乐部的书友，我衷心希望席绢的作品能给大家带来快乐！

顺带提醒全体书友，不法书商盗用敦煌文艺出版社的名义出版的《席绢作品集》为盗版书。



我的“点绛唇”

真的能完成《点绛唇》实在感到不可思议，毕竟对于这个缠了我多年的灵感，除了害怕终有一天会忘掉那份悸动的感觉外，更怕自己写不出心中所描绘的万分之一。

在第三十本书即将完成之前，我想比较值得庆祝的是——这本《点绛唇》完成于我写小说满四年之时。通常时序出现一个段落，可兹使人大放感言厥辞时，多舌的人总难免占用篇幅，企图与读友来个“回首相对泪眼，无语话当年”。我向来多舌，但不知怎地，竟无法陈述出心中那份百味杂陈。唉！笔已钝，人已老，珠已黄矣！

所以，你们知道这是我满第四年的日子便成了，我也省得哈拉一些不知所云的场面话，咱们还是来聊这本书吧！

年初放出了风声，让不少朋友捎来有关以“点绛唇”这词牌名落阙的词令，并且探问着哪一阙词才是触动我灵感的主因。

诚实的回应可能有点伤人，唯一感动我的只有“点绛唇”这三个字。



为什么感动呢？是当年疯狂沉迷诗词意境时，无意中乍见这三个字的惊艳？或是心中老有一抹灵思，却找不到合适的名号安置？而“点绛唇”在我的喜爱下，有了我自作主张的解释。它——便成了我开始懂得架构小说时，第一个深藏的故事。

尝试写过小说的人都知道，当自己心中涌现一抹灵感时，都会觉得自己的故事真是超宇宙无敌地棒到姥姥家去了，简直是可以惊动楼上、吓倒楼下的巨著——作白日梦有益身心嘛！

但当真要野人献曝了出来，自信便如冰块化蚀，自卑呈反方向地膨胀。对自己的作品只有再三的疑问，最后乖乖地任它滑入冷宫，没胆子再自我吹嘘。

所以，与其说我吊人胃口，不如说怕自己青涩的作品端不上台面，只好一再补强自己的功力，期望能有最好的发挥。目前仍是不如人意，但斗胆端上台面给人试吃。我想好坏由人，反正我皮厚肉粗，耳背近视，就算反应坏到十八层地狱，我也不痛不痒，随便它去吧！

“点绛唇”这三个字，能给你什么感觉呢？

在我而言，十年前初见时，脑中便幻想着有一张红艳樱唇的女子，配着冰冷绝色的面孔；而这样冰霜的表相、冷艳的颜色，其下心思，也许呈反差的烈炙如火山。

红色，看似冰，实则像火；而火，则是一种狂野的、焚烧的、惊心动魄、玉石俱焚的危险。

什么样的唇，可以点上那红艳，而不被毁灭？什么样的唇，可以化蚀冻人的冰霜，让它成一汪春水？

我的点绛唇，只想呈现这种诠释。



所以当朋友笑我大老远跑去中东玩，居然还扛着稿纸去！其实我也知道不会有太多时间去下笔，但当真是放不下。我怕忘了那感觉，怕生疏、怕创作心情有所断层。

对于少女时期的灵感，我总是患得患失、小心翼翼；只期盼此刻下笔，我的功力是如我所愿的足以示人。

呃……当然去中东没有写几行字，可是心意有到就好了，对不对？

希望你们认同我的“点绛唇”。



腊月，大寒时节。

虽是白雪皑皑的冰天雪地，人们的活动反而热络了。因为年关将近，不仅返乡的游子人潮带动热气，办年货的人又何尝不是雪地冰天中不可或缺的动力来源。

快过年了！

这是寒冷天候中唯一值得人们提起兴致、爬出被窝共同参与的盛会——冬天里的唯一期待。

即使是“瑞苍山”这样的山区小村落，也处处可见年关将近的气息。

叶盼融勒住了缰绳，掀起纱帽一角，一双冷锐的美目往前方打量了许久。雪已停，寒冷依旧，黑色的狐皮披风被风吹得张狂，飞扬在她身后像一方夜幕，妆点得她绝色而冰冷的容颜更令人屏息失魂。那冷艳欺霜赛雪，没得比拟；即使是轻便俭朴的男装，亦无掩她的气势容貌于万一。

她似乎听到了些什么，冷冷扯了下嘴角，奇异地，她闭



上眼，将双手暗藏于袖中，似在冥想、似在休憩。

突地！在她所立之地的四方雪地中，迅雷不及掩耳的同时，飞窜出四名壮汉，并在窜出的同时，各自施展了独门武器，一致地射向端坐黑马上那名绝丽女子。由森蓝的寒光中不难猜出刀刃上必然下了剧毒，只消沾上一个血口，便足以一命归阴。

叶盼融的双眼甚至没有张开，只有双手一闪，疾速射出四支柳叶刀，并且抽出腰间的软剑，挥动数朵银花闪耀，每一枚暗器皆被打回原来的地方，或原主的身土。

惨叫声凄绝，但寒风呼啸得益加张狂，没让其它声音专美于前，一一淹没于狂雪疾风之中。四条生命的消逝，对天地而言，并不比一草一木的死亡强过多少。

美艳的少女终于睁开了眼，扫视雪地上的尸体，以及泛滥如泉涌的血液，冷淡而不夹温度地自语：

“多可笑！这样恶贯满盈的匪徒，也是流着红色的血。”

飞身下马，她没一丝情绪波动，利落地砍下四颗官府要的人头，投入麻袋中。她原本想走了，但却踌躇了会，终究屈服于自己的一时心软。即使不是为了这四具尸首，也该为过路人着想；放着这四具无头尸，着实吓人了些！

她叹了口气，开始挖坑洞。

“各位爷，您瞧瞧，这江湖女侠叶盼融，虽是为了银两而四处抓匪徒，手刃之人成千上百，但从未欺压过善良百



姓。她只是冰冷一如她的外号‘冰叶’，可从不做伤天害理的事呀！上回在东京，县令大人的儿子不知死活地看人家美丽，便要上前调戏，被打断一只手是那小子活该，可惜却因此让县令王大人怀恨在心。他不仅吞了她应得的赏银一千两不说，还派她去抓‘联山大盗’的四名头目，分明就是要她惨死在那帮匪徒手上；而，好个叶盼融女侠，在半月内捣毁了‘联山’的总部与三个分部，并且花了三天带回四名盗匪的头颅……”口沫横飞的说书人连忙传述着最近的江湖大事，众人听得神往不已。

自从两年前江湖上出了一个叶盼融之后，沉寂已久的江湖中，又有了不少新鲜事可滋平民老百姓闲聊，更别说江湖上的人士为此而活络了不少。

没有人知道叶盼融是什么出身，没有人知道她年纪多大、师承何人，更没有人知道她武功的深浅如何，因为，她只与通缉犯打斗——而那些人都死了。其他蓄意挑衅的江湖人，总在出手之前呆掉了——被她的冰寒冻呆，或被她的美丽惊呆；何况她的行踪永远成谜。

她没有朋友，没有居所，更不与人来往。

出道两年多，世人唯一知道的，便是她与白煦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，其它便探不出什么了。她叫他“师父”，曾经有人这么听到过。

但，白煦是不可能当她师父的，毕竟年纪不合、来历不合，尤其是他根本不会武功。

白煦是“追风山庄”的二少主；而世人皆清楚开阳的追



风山庄是商贾世家，有财有势，与江湖人士多有交流，但却是不习武的。尤其白二少主自十七岁离家后，一直游历于名山胜川，多与文人雅士亲近，二十岁那年甚至与友人一同进京赶考，得到了状元之名，也是唯一一个不接受封官的状元。他淡泊而潇洒地行走各地，并撰写一些游记。这样忙碌的人，哪来的时间收徒，更别说所有与他亲近过的友人，都证实白煦并不谙武功。那么，世人皆不禁纳闷了，白煦与冰叶侠女之间是何关系？

没人有胆子去问叶盼融，何况她向来形踪成谜，只好往白煦这边探询；可惜那位翩翩佳公子，俊美温文的白公子仅是以笑应对，不置一辞，连他走得近些的朋友亦深感一头雾水。

如果叶盼融那一声“师父”叫得没错的话，再加上他们“师徒”从未曾同行于江湖之中让人瞧见，那就只有天晓得他们师徒之间会是怎么一回事了。叶盼融终年奔走于缉匪擒凶之中，除了“冰叶”别号之外，更博了个“女神捕”之名。这盛名还是由刑部尚书吕大人口中传出，可见这外号的起源，来自多么高的评价与无上的光荣。若不是大宋皇朝没有女官的前例，那么叶盼融的功绩，早该加封诸多御赐的名衔了。

不过，看来人家冰叶女侠亦不怎么介怀，除了擒拿罪犯领赏之外，她从未与官府有更进一步的交流。

叶盼融——正是江湖上百年难得一见的奇女子，岂是一些自诩女侠，却毫无建树的武林世家娇千金们所能望其



项背的？

在说书人滔滔不绝的口沫横飞中，一抹黑绝冷艳的身影，正飞掠过客栈外的雪地，只有遗留下的串串马蹄印，辉映着世人所神往的传奇……

江湖人传颂着的姣美容貌，此时正卸下黑纱帽，坐在溪水中突出的大石块上，以冰凉的水净去满脸的尘埃。

严格说来，并不曾有人真正看过她的形貌为何；那张过度被渲染的美颜，实则大多来自世人的无缘窥见，益加认定美绝无比。

比空穴来风更加美上数分的容貌，唯一符合世人揣测的——是永世不化的冰霜寒气。

从她七岁那年，冰霜已成了她性格中无法根除的本色，也之所以，她有了个新名字，叫叶盼融。取这名字的人，一番苦心不必言传自见分明，只可惜，唯一能令她冰霜融化的人，永永远远只有那么一个，不会再多，亦不会再少；除他以外，世人于她皆无视。

冰叶侠女，独来独往，不亲难近，将是她终生挂在周身的招牌，永不为人而融化。

掬起水泼向脸与颈，拥有一张丽颜，却从不曾珍视过。甯说没让胭脂水粉关照过，原本天生雪嫩的肌肤，也在今年初秋追缉荒漠双霸天，而在沙漠蛰伏了半个月，晒伤了自己，至今步入严冬，仍未痊愈；再加上简便的发髻，以及便于行走的布衣粗服，无法呈现太多婀娜。男与女的分



际，在她而言并无太大的差异，犹如拥有得天独厚的容颜，亦不曾稍加珍惜一般。

实在是天寒地冻啊！刚才以树枝戳开冰块，得以掬溪水洗脸，这会儿又凝结上了新冰，将溪水密封于冰底。她抹开冰上的霜气，在如镜般的冰面上看到自己的面孔，也看到前些日子的新伤——一条由下巴划到左颈，直延伸到左肩骨上的匕痕，忍不住冷冷泛出抹笑。

毕生少见的几回软心肠，居然都招致自己于险地。那个落难的少女，居然就是她追踪已久的“千面妖姬”奉艳徕；更奇特的是，奉艳徕不忙着先致她于死地，反而一心想毁去她的容貌。对女人而言，消灭比自己出色的容颜，会比除去对自己有威胁的生命重要吗？

也幸好是那样，让她得以取下她的首级，结束她邪恶的一生。多少宝贵的少女生命丧失在她为了保有青春的手段中，这种妖妇，即使没赏银，仍是要诛灭的。

容貌向来不是她在意的事，但师父见了，怕不又要念上一回。

想到这儿，冰面里映出了一张真挚的笑颜，不来半丝寒意。

向北而去，愈见冰天冻地，但她温暖的归依却也正是在北方，她要回家过年。家啊！对她这孤女而言，是何其珍贵的拥有，即使“家”只代表了两个人共聚的地方——她与师父一年才见上一次的地方。

思及此，便不再对着溪水冥想，戴上纱帽，飞跃上她的



黑马，奔驰在雪地枯林间，化为疾风一般的黑影。

“意境居”就是叶盼融心目中的“家”，而意境居的主人，也正是叶盼融今生唯一认定的亲人——白煦。

冬天乍临之前，白煦便已回到意境居。这个只有他们师徒知晓的荒村居处，不见些许人烟，也难怪得以遗世独立这般久远，近十年来皆无人知晓。

也十年了！清幽绝妙的琴声乍止，坐在门廊前，石桌旁的白衣男子些微吁叹了起来，俊逸尔雅、不沾世俗污秽的面庞因回忆而失神。

十年啊！七岁的小女孩，已成为十七岁的明艳少女；而他曾是个十七岁离家的少年，如今也十年未归了。添上了风霜，洗去了年少轻狂。

世情是多么奇妙的东西呀！似乎冲动地离家，就是为了要救那位火灾幸存者的小命。当年倘若他没有路过，没有因为好奇而硬是挤入人群中——他是这般厌恶过多嘈杂与人群的人；能有那么一次的冲动，是多么不可思议的事。也注定了他必会冲入火场内，救出尚未被烧伤，但早已呛昏的小女孩。

打听了左邻右舍，才知道这个问题丛生的家庭会走至这步田地，不是没有征兆的。善妒而膝下只有一女的妻子，加上风流的丈夫与因孕而得以入门的妾，悲剧就发生在妾产下男婴那一夜。那长妻，纵火烧了一切，也执意要与所有人同归于尽，连自己的女儿也毫不怜惜。



这对当年只有十七岁的他而言，是不可思议的！尤其妻妾成群何处不见？他心生警惕于他所救的小女孩，也许也有其母执拗且玉石俱焚的性格，因此他教育得很小心。在那之前，他花了好大的心力，才让一个不言不语、没有表情的小女孩回复正常，但却无法让她得回七岁女孩应有的童稚与天真无邪。

不算成功吧！毕竟当年他自己就是个半大不小的少年而已，居然就扛下了教养的责任。然而他并不是个很好的师父，因为，他总是给自己太多自由，没有付出太多的爱去治愈小女孩心中的创痛。所以啊！今几个江湖上才会有一个嫉恶如仇的冰叶侠女呀！

是成功？是失败？近来，他已不大敢去定论了。

他们师徒一向极少有机会共同生活，尤其在她十五岁及笄之后，又要求去闯荡江湖，并且唯一的要求是每年过年回到“意境居”相聚；那时他才真正地认知了事实——他的小孤女长大了。

她拎着小布包袱上路，由受人存心轻薄到渐渐打出名号。他跟在她身后半年才真正安心，任她去单飞；他也南下游历了名山胜川，如今，又过了几回寒暑啊！

两个月前参加“试剑山庄”少庄主的婚宴，知晓了少夫人乃是个十七岁花一般的女子，他才又一次迟来地发现，他的小爱徒也十七岁了，是该找婆家的年纪了。

直到她有了属于自己的家，他的责任才算完结吧！他也有自己必须要解决的事啊！悬宕了十年，家书一封催急